

金凤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《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的通知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由银川市金凤区发展和改革局编制完成本报告。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共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情况。2023 年，发改局各类信息统一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金凤区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33 篇，其中概况信息 8 条、部门文件 8 篇、预决算公开 1 篇、重大项目建设 8 篇、重点工作 11 篇。内容涵盖了发改、项目、粮食以及发改局日常工作。微博发布信息 94 条。12345 平台转派件 33 条，均已办结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为保障个人和组织的知情权，对群众关心关注的政府信息，机构设置、职能、领导分工、办事程序及申请人根据自身需要提出的申请内容。根据工作需要，采取贴近群

众实际的公开方式，综合利用、电视、报纸、公示栏等多种平台，多渠道发布政府信息，方便公众查询或获取，有规定公开平台的及时在规定公开平台进行公开；探索打造标准化公示栏。2023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3件。

(三)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。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主动接受社会评议，并针对指出的问题逐项核查、整改落实，2023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。把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纳入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持续加以推进；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公布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各业务科室根据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要求，全面梳理优化各项业务工作流程，逐一分解业务工作环节，对应确定公开的内容、主体、时限、载体等，防止公开事项与业务工作脱节、目录实施与实际工作脱节。

(四) 强化政府信息平台建设。加强门户网站内容建设，强化信息发布、解读回应、办事服务、互动交流等网站功能，按照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原则，进行多元化精准解读，多方收集、深入梳理普遍关注点和疑虑点作为解读重点。不断丰富信息资源，扩大信息传播渠道。运用新技术提升网站信息检索、在线互动等服务能力。对政策施行后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分段、多次、持续、跟综解读，主动答疑解惑。

(五) 监督保障。坚持“涉密信息不公开、敏感信息不上网、隐私信息要遮掩”原则，在公开工作中增强规范意识和保密意识，严格执行好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在源头依法

依规做好保密审查和涉敏审核。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，除法律有特别规定外，依法保护好有关人员个人信息安全，对涉及公民隐私的去标识化，删除或遮盖等手段妥善处置处理，切实保护好公民隐私。根据本年度自治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及银川市绩效考评工作安排，已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本局整体绩效考评体系。

（六）回应社会关切情况。依托公众互动交流平台，切实做好政务舆情收集与回应工作，发改局回应公众关切，利用多种形式设立政务公开栏等载体开展专题宣传，发挥引领带动作用，通过“金凤电子快报”及时公开政务信息，扩大公众参与回应社会热点。2023 年协助公安系统对 187 起涉案物品价格进行认定，认定总金额 132 余万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3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当前工作中存在问题。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机构、制度、监督等基础性工作还需进一步夯实,进一步加强网上信息公开的规范度。二是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细则和政策的把握还不够全面。三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及时。

(二)改进情况。一是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管理。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制度,加强组织领导,明确责任分工,确保内部协调有力,规范政务公开工作开展,深入调动全局人员的积极性,按时按质完成政府部门布置的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任务。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,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长效机制,

通过规范和完善，把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在行动上，增强政务透明度，确保处事公正，办事公开。三是配合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培训、监督、考核工作，确保信息准确、公开及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事项

发改局对《金凤区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积极落实，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进一步明确责任，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直接抓，政务公开板块具体责任明确到科室和个人，确保公开工作有序、责任落实到位。二是及时准确公开信息内容。对各级投资政策、政府文件进行梳理，及时、准确地为群众公开重要政策，确保群众更好地了解、掌握和使用政策。我局对单位公开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，督促单位按要求在金凤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。

本机关 2023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条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编制《金凤区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

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直接与金凤区发改局党政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银川市金凤区政府；邮编：750001 电话：0951—5044761 电子邮箱：jfqfgj@163.com）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www.ycjinfeng.gov.cn/）查阅或下载。